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nerg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13)

- (1)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2)委任董事長、授權代表及法定代表人
(3)變更董事委員會
(4)委任監事會主席
及
(5)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欣然宣佈：

- (1) 於2021年1月15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通過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 (2) 委任熊林先生(「熊先生」)為執行董事已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正式通過，而彼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的授權代表及法定代表人，並即時生效；
- (3) 熊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並即時生效；及
- (4) 委任閔禕先生(「閔先生」)為監事已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正式通過，而彼已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並即時生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2020年12月16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該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21年1月15日(星期五)北京時間上午十時正在本公司6樓會議室(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已根據中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舉行。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1,074,357,700股股份，包括707,518,500股內資股、98,039,200股非上市外資股及268,800,000股H股，當中全部均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受委代表共8人，持有766,666,500股有投票權的股份，佔有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約71.36%。

概無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對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表明欲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股東表示其有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所有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兩名本公司股東代表、一名本公司監事以及一名北京市競天公誠(成都)律師事務所代表亦分別獲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計票人及監票人。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該等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任命熊林先生為公司執行董事	765,602,500 (99.86%)	1,064,000 (0.14%)	0 (0%)
2.	審議及批准任命閻禕先生為公司監事	766,666,500 (100%)	0 (0%)	0 (0%)
特別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764,368,500 (99.70%)	2,298,000 (0.30%)	0 (0%)

附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倘出席會議的股東或代表就某一決議案投棄權票，則當本公司就該決議案計票時，將被視為無效投票。

由於贊成上述第1項至第2項各項普通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一半，而贊成上述第3項特別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上述所有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授權代表及法定代表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熊先生為執行董事已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通過。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熊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的授權代表及法定代表人。熊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的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生效，並於第三屆董事會屆滿當日屆滿。

請參閱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熊林先生的個人簡歷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上述董事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於本公告日期，有關資料概無變動。

此外，曾勇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第三屆董事會主席及停止彼擔任之提名委員會主席職務、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的授權代表職務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職務亦即時生效。

變更董事委員會組成

董事會謹此宣佈，熊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接替曾勇先生，任期自2021年1月15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

委任監事會監事及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閆先生為監事已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通過。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閆先生已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閆先生的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生效，並於第三屆監事會屆滿當日屆滿。

請參閱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閆先生的個人簡歷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上述董事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於本公告日期，有關資料概無變動。

此外，曾志偉先生辭任監事，而停止彼擔任之監事會主席職務亦即時生效。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6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已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通過。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將於2021年1月15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熊林

中國四川省成都
2021年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熊林先生、李暉先生及謝佩樺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韓春紅女士、李彧女士、周燕賓先生及許振華先生；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建江先生、范為先生、何真女士及王鵬先生。

* 僅供識別